

#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實施計畫

**壹、依據：**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多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。

**貳、目的：**

- 一、倡導國語文暨本土語教學，提昇學生國語文與母語的能力。
- 二、訓練學生應用語言文字表情達意，分享經驗，溝通見解。
- 三、引發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及好奇心，培養學生英語聽、說的基本能力。
- 四、遴選優秀人才加以培訓，代表本校參加 114 學年度臺北市多語文競賽。

**參、參加對象：**

- 一、國語文競賽：限就讀本校之四、五年級學生。每個項目每班最少報名一人，級任老師視班級情況可酌增人數，至多兩人。
- 二、本土語學藝競賽：限就讀本校之四、五年級學生。鼓勵各班踴躍報名，每個項目每班以報名一人為原則，任課老師視班級情況可酌增人數，至多兩人。
- 三、英語學藝競賽：
  1. 英語朗讀限就讀本校之四年級學生。
  2. 英語演說限就讀本校之五年級學生。
  3. 英語讀者劇場限就讀本校之四、五年級學生。
  4. 每人最多可報名兩項。
  5. 英語朗讀每班最少報名一人；英語演說每班最少報名一人；英語讀者劇場每班最少報名一組，演出指定劇本。
- 四、硬筆書法競賽：限就讀本校二、三、四、五年級學生，由各班各遴派 2 名學生參加。
- 五、每人最多可報名兩項，若獲選為市賽選手，僅能擇一項目代表參加。

**肆、競賽項目、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**

競賽項目	競賽日期	星期	競賽時間	競賽地點	時間限制
英語演說/朗讀	11 月 20 日	三	上午 08:00	視聽教室	每人限三至四分鐘
英語讀者劇場	11 月 21 日	四	中午 12:40	視聽教室	每組限三至五分鐘
國語文朗讀	12 月 6 日	五	下午 12:30	多功能二	每人限四分鐘
國語文演說	12 月 13 日	五	下午 12:30	多功能二	每人限四至五分鐘
閩南語情境式演說	12 月 3 日	二	上午 08:00 (四年級)	多功能二	不超過五分鐘
閩南語朗讀	12 月 3 日	二	下午 12:30 (五年級)	多功能二	每人限四分鐘
閩南語歌唱	12 月 11 日	三	上午 08:00	音樂教室	不超過五分鐘
客家語歌唱	12 月 11 日	三	上午 08:00	音樂教室	不超過五分鐘
客家語情境式演說	12 月 12 日	四	上午 08:00	多功能二	不超過五分鐘
客家語朗讀	12 月 12 日	四	上午 08:00	多功能二	每人限四分鐘

國語字音字形	12月2日	一	上午08:00	多功能二	每人限十分鐘
國語文作文	12月9日	一	下午12:30	多功能二	每人限九十分鐘
國語文硬筆字	1月15日	三	上午08:00	二、三年級 多功能二	每人限五十分鐘
				四、五年級 英語教室B	
國語文寫字	1月16日	四	下午12:30	美勞教室二	每人限五十分鐘

### \*注意事項

一、字音字形請學生攜帶原子筆參賽，比賽時不可攜帶字典及立可帶。

二、寫字比賽選手自備書法用具。

三、歌唱比賽現場提供電子琴、CD音響。

四、請競賽員於比賽前十分鐘帶著指定用具到達指定地點集合。

### 伍、競賽內容：相關競賽題目及篇目皆公告於校網。

一、國語文演說：賽前公告競賽題目，競賽員於登台前二十分鐘親自抽題，就指定位置自行準備。競賽題目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. 如果我有魔法 | 2. 我從閱讀學到的事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
二、國語文朗讀：賽前公告朗讀的文章，競賽員於登台前八分鐘親自抽題，就指定位置自行準備。朗讀篇目如下：

<五年級>

-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. 舞者的背後 | 2. 美在顏色 | 3. 童年、夏日、棉花糖 |
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
<四年級>

-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. 尋寶 | 2. 仙草冰 | 3. 快樂的交通警察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

三、國語文寫字：書寫內容當場公佈，以50個字為原則，一律以傳統毛筆書寫，限寫楷書，字之大小為七公分（四尺宣紙四開），宣紙由學校供應。

四、國語文作文：使用學校所發稿紙寫作，否則視為無效，文體不得用詩歌韻文書寫，並不得使用鉛筆或紅色筆書寫，且應詳加標點符號。（可攜帶字典及使用修正帶）

五、字音字形：字詞共二百字（字音、字形各一百字），一律使用鋼筆或原子筆（限藍色或黑色），塗改一律不計分。

六、閩南語情境式演說：賽前公告指定題目（參閱附件一）。上臺時請其就自選圖片題目表述2至3分鐘，再由評判委員就其表述內容與競賽員對話2分鐘，評判將就題庫提問，依競賽員回答情形評分。

七、閩南語朗讀：賽前先公篇指定題目。競賽員由二篇指定題目中自選一篇朗讀。

朗讀篇目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. 我愛食的四秀仔 | 2. 教室裡的熱天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
八、客家語情境式演說：賽前公告指定題目（參閱附件二）。上臺時請其就自選圖片題目表述2至3分鐘，再由評判委員就其表述內容與競賽員對話2分鐘，評判將就題庫提問，依競賽員回答情形評分。

**九、客家語朗讀：**賽前先公告指定題目。競賽員由二篇指定題目中自選一篇朗讀。

朗讀篇目如下：

1. 阿婆个拖箱	2. 無遮仔正會走
----------	-----------

**十、閩南語、客家語歌唱：**每首曲目以不超過 5 分鐘為原則，歌曲可移調；伴奏以 1 人為限，若需要伴唱 CD，請自行準備。

**十一、國語文硬筆書法：**寫字作品大小為 A4 用紙，字數以 40 格為原則，每格長寬 1.8 公分 × 1.8 公分。比賽期間發放 2 張用紙，由參賽學生視時間書寫，並選擇其中 1 張繳交。限用藍、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、擦擦筆或紅色筆書寫。

**十二、英語演說：**競賽員自行選定題目。

**十三、英語朗讀：**競賽員朗讀指定文章。

**十四、英語讀者劇場：**競賽員演出指定劇本。

## 陸、評分標準：

### 一、國語文演說：

- (一) 語音（聲、韻、調、語調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二) 內容（思想、結構、詞彙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三)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佔百分之十。
- (四)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一分，未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

### 二、國語文朗讀：

- (一) 語音（發音及聲調）：佔百分之五十。
- (二) 氣勢（句讀、語調、文氣）：佔百分之四十。
- (三)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佔百分之十。

### 三、國語文寫字：

- (一) 筆勢與功力：佔百分之六十。
- (二) 整潔與美觀：佔百分之四十。
- (三) 正確與迅速：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平均分數三分，不可使用立可帶、立可白、橡皮擦等工具塗改，任何塗改情形每字扣總分 1 分。未寫完者，每少一字扣平均分數二分。

### 四、國語文作文：

- (一) 內容與結構：佔百分之五十。
- (二) 邏輯與修辭：佔百分之四十。
- (三) 書法與標點：佔百分之十。

**五、字音字形：**一律寫標準字體，每字扣零點五分，塗改一律不計分；分數相同時，以正確美觀為標準予以評定。

## **六、閩南語、客家語情境式演說：**

- (一) 語音（聲、韻、調、語調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二) 內容（思想、結構、詞彙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三)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佔百分之十。
- (四)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一分，未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

## **七、閩南語、客家語朗讀：**

- (一) 語音（發音及聲調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二) 聲情（語調、語氣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三) 臺風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佔百分之十。

## **八、閩南語、客家語歌唱：**

- (一) 音準：佔百分之三十。
- (二) 情感：佔百分之三十。
- (三) 節奏：佔百分之三十。
- (四) 儀態：佔百分之十。

## **九、國語文硬筆書法：**

- (一) 筆法：占百分之 50。
- (二) 結構與章法：占百分之 50。
- (三) 正確與速度：錯別字或漏字，每字扣總分 3 分。作品不得使用立可帶、立可白、橡皮擦等工具塗改，有任何塗改情形每字扣總分 1 分。

## **十、英語演說：**

- (一) 語音（聲、韻、調、語調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二) 內容（思想、結構、詞彙）：佔百分之四十五。
- (三)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佔百分之十。
- (四)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一分，未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

## **十一、英語朗讀：**

- (一) 語音（發音及聲調）：佔百分之五十。
- (二) 氣勢（句讀、語調、文氣）：佔百分之四十。
- (三)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佔百分之十。

## **十二、英語讀者劇場：**

- (一) 發音、語調及流暢性：佔百分之五十五。
- (二) 創意表現：佔百分之十。
- (三) 團隊合作：佔百分之二十。
- (四) 劇本內容：佔百分之十五。

### **柒、報名日期：**

各班統一填寫報名表，並請於 113 年 11 月 6 日前交教學組（參加英語演說者請附講綱）。

### **捌、成績評定及獎勵：**

一、聘請校內具該項專長的教師擔任評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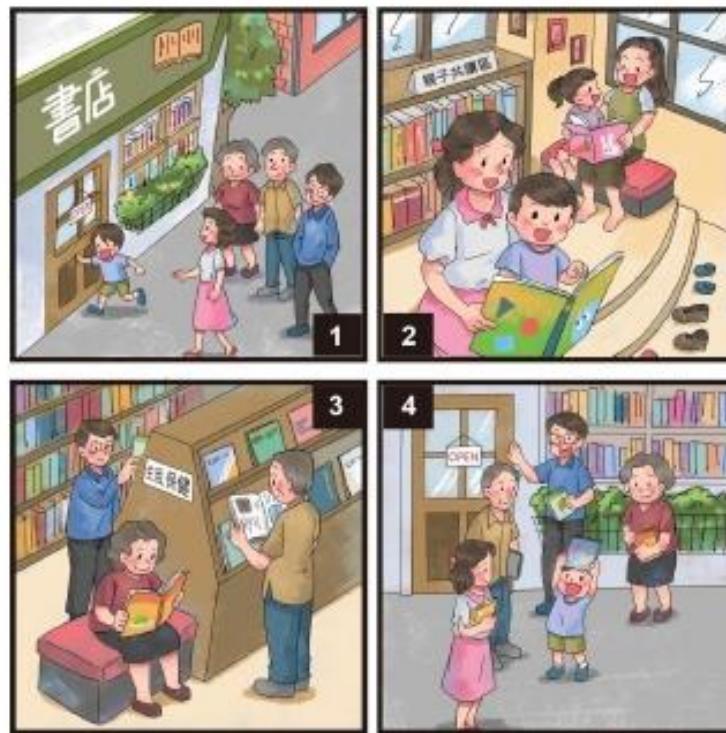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各項比賽錄取前三名，請校長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
三、各項比賽前三名者應參加學校集訓，再由指導老師從集訓選手中，遴選學習態度良好，表現穩定優異者，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多語文學藝競賽。

### **玖、附則：本計畫陳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附件一：閩南語情境式演說題目：請將下面四格圖依照順序進行完整描述。

篇目一



篇目二



附件二：客家語情境式演說題目：請將下面四格圖依照順序進行完整描述。

篇目一



篇目二

